

中華民國99年度  
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家畜衛生試驗所單位預算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家畜衛生試驗所編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家畜衛生試驗所

目 錄

中華民國 99 年度

	頁 次
壹、預算總說明	
一、99 年度施政目標與重點 .....	1-5
二、以前年度實施狀況及成果概述 .....	6-11
貳、主要表	
一、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	13-14
二、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	15-15
參、附屬表	
一、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	17-19
二、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	20-25
三、各項費用彙計表 .....	26-27
四、歲出用途別科目分析表 .....	28-29
五、資本支出分析表 .....	30-31
六、人事費分析表 .....	33-33
七、預算員額明細表 .....	34-35
八、公務車輛明細表 .....	37-37
九、現有辦公房舍明細表 .....	38-39
十、捐助經費分析表 .....	40-41
十一、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	43-43
十二、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進修、研究、實習 .....	44-45
十三、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	46-47
十四、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	48-55

# 壹、預算總說明

##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家畜衛生試驗所 99 年度施政目標與重點

本所遵循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施政主軸為推動「健康、卓越、樂活、永續」的全民農業，以發揮農業多元化功能、提升全民生活品質為願景。在我國加入世界貿易組織（WTO）及貿易全球化之影響下，隨著國際間畜禽、動物及其產品之流通，動物傳染病的傳播，亦有全球化的趨勢，為維護我國動物產業的永續發展，降低或免於動物傳染病對人畜的威脅，應更積極強化我國獸醫科技之研發管理，防範外來動物或人畜共通傳染病之入侵與蔓延，建立動物疾病檢診、防治及肉品安全的核心知識與技能，經由產學合作推廣研發成果，藉以提升我國獸醫科技水準及動物產業之產值，提供國人優質且適量之動物產品，保障動物及國人健康與福祉。

本所依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99 年度施政方針，配合中程施政計畫及核定預算額度，並針對當前產業需求、國際規範及本所未來發展需要，編定 99 年度施政計畫，其目標與重點如次：

### 壹、年度施政目標

#### 一、強化動物疫病診斷、檢驗、監測與防治技術，健全獸醫服務體系

- （一）強化動物疫病防治、診療體系及建立診斷新技術，協助畜禽產業維護安全生產環境與永續經營。
- （二）重要人畜共通傳染病診斷、鑑定、檢測、監測與防治新技術之研發。
- （三）加強國際合作交流，提升獸醫科技核心知能。
- （四）充分發揮動物疾病診斷中心功能，有效支援及指導各級動物防疫及檢疫機關疾病檢診之需求。
- （五）重要動物傳染病之病原診斷、鑑定及檢診技術研發。
- （六）研發畜禽衛生防疫技術及建立相關生產模式。
- （七）應用科技研發成果，發展獸醫知識經濟。

#### 二、動物用生物製劑及診斷試劑之研發與應用服務

- (一) 動物用生物製劑之開發、改良與量產，強化動物疾病防治效果及防動物疫病之蔓延，提升畜禽產品的安全及降低生產成本。
- (二) 依據動物傳染病流行病學，致力傳統動物用疫苗之改良與研發，以分子生物技術開發新型診斷試劑及疫苗。
- (三) 本土性動物用多價疫苗之開發，提升國產疫苗之競爭力及降低養殖成本。
- (四) 強化農業生技研發成果管理，推動產學合作，落實科技成果產業化
- (五) 利用基因工程生物晶片檢測技術，研發當前重要畜禽疾病之快速診斷試劑，防止疫病的蔓延。
- (六) 製造與儲備重要動物用疫苗及疾病診斷試劑。
- (七) 配合人畜共通傳染病防治，建立實驗動物模式供疫苗開發。

### 三、動物用藥品檢定技術之研究與發展

- (一) 建立動物用藥品品質及安全之檢驗技術，並應用於動物用藥品的管理層次。
- (二) 增加 SPF 及優良實驗動物資材供應，提昇整體動物試驗水準，強化動物用藥檢驗品質，提升畜禽產業之防疫成效。
- (三) 含藥物飼料檢驗方法之開發與改良，確保飼料及畜產之安全性。
- (四) 基因轉殖動物用生物技術產品隔離田間試驗之執行與對外服務。

### 四、發展優質農業，提升國際競爭力

- (一) 加強研究人員訓練，培育農業高科技人才。
- (二) 加強網際網路之應用，強化為民服務，落實網路化政府政策之推動。
- (三) 推廣獸醫試驗研究成果，促進農業資訊之整合運用與流通。

## 貳、衡量指標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99年度目標值	
	衡量指標	評估體制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一、強化動物疫病診斷、檢驗、監測與防治技術，健全獸醫服務體系	1	海外惡性動物傳染病監測	1	統計數據	進行重要家畜、禽海外惡性動物傳染病如牛瘟、非洲豬瘟等血清學及病原監測。	600 件
	2	重要人畜共通傳染病監測	1	統計數據	進行重要人畜共通傳染病如高病原性家禽流行性感冒、狂犬病及動物傳播性海綿狀腦病等之血清學及病原監測。	600 件
	3	動物疾病診斷中心檢診服務	1	統計數據	提供地方防疫單位家畜、禽、野生動物、水生動物及其它疾病診斷病例之支援檢診服務。	1000 件
	4	水產動物疾病之檢診、防治及監測研究	1	統計數據	進行養殖水產動物疾病細菌、病毒分離鑑定及分子診斷及重要病原檢診技術開發。	800 件
	5	畜禽細菌性疾病和中毒檢診服務	1	統計數據	完成畜禽細菌性疾病、中毒檢診及血清抗體檢測。	500 件
	6	豬重要病毒性疾病檢診及鑑定	1	統計數據	提供豬場重要病毒性疾病如豬環狀病毒、鐵士古病毒、豬假性狂犬病毒、豬腸病毒、里奧病毒、日本腦炎病毒、豬瘟等檢診服務。	7 項
二、動物用生物製劑及診斷試劑之研發與應用服務	1	動物用疫苗及診斷試劑之製造與供應	1	統計數據	生產牛流行熱疫苗、水禽小病毒活毒疫苗、牛布氏桿菌診斷液及雞白痢診斷液等。	250,000 劑量
	2	豬瘟 E2 次單位疫苗之研發	1	統計數據	研究利用家蠶產製符合 GMP 原料標準要求之豬瘟病毒 E2 次單位疫苗，並改善豬瘟家蠶 E2 次單位疫苗之劑型及研發家蠶量產平台機械化自動生產製程等。	1 項
	3	新城病及傳染性支氣管炎雙價活毒疫苗之研發	1	統計數據	新城病病毒的馴化，以供疫苗株挑選之依據。試製 ND-IB 雙價不活化疫苗，並將試製之不活化疫苗進行疫苗安全試驗及疫苗效力試驗。	1 項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99年度目標值	
	衡量指標	評估體制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4	牛流行熱疫苗之研發	1	統計數據	依照現行流行之病毒株分析，選擇適當病毒株作為疫苗種毒株以開發疫苗及進行特性試驗、安全試驗、效力試驗及攻毒試驗。	1項
	5	水禽雷氏桿菌症不活化多價菌苗之研發與應用	1	統計數據	研製水禽雷氏桿菌症不活化菌苗及進行實驗室安全與效力試驗。	1項
三、動物用藥品檢定技術之研究與發展	1	動物用生物藥品檢定與服務	1	統計數據	改良生物藥品檢定技術與作業設施，並提供動物用疫苗檢定。	800批
	2	動物用化學藥品及含藥物飼料檢驗服務	1	統計數據	改良化學藥品檢驗技術與作業設施，並提供化學藥品及含藥物飼料檢驗。並進行抽樣監控飼料之添加藥物鑑定及查緝取締之藥品成分檢驗鑑定。	2,000項
	3	試驗研究用 SPF 實驗動物（家兔、天竺鼠及雞）優良品質生產與供應	1	統計數據	生產 SPF 雞蛋、SPF 雞雞、SPF 兔、SPF 天竺鼠。	100,000個、隻
	4	基因轉殖動物用生物技術產品隔離田間試驗之執行與對外服務	1	統計數據	提供動物用生物技術產品於研發時或登記時進行隔離田間試驗。	1項
四、發展優質農業，提升國際競爭力	1	獸醫專業及動物養殖相關人員技術訓練（疫學研究組技輔、各組室）	1	統計數據	舉辦學術研討會、宣導會、教育訓練、國際技術交流及研究成果發表等。	30場
	2	培育農業高科技人才	1	統計數據	派員參加國際會議及至國內各機關學校訓練進修人數。	4人
	3	執業獸醫師遠距教學數位教材規劃與製作	1	統計數據	延聘專家規劃國內執業獸醫師再教育核心知識內容，並據以製作遠距教學數位教材及推廣使用。	1項

註：評估體制

1. 指實際評估作業為運用既有之組織架構進行
2. 指實際評估作業由特定之任務編組進行
3. 指實際評估作業是透過第三者方式（如專家、學者等）負責運行
4. 指實際評估作業為運用既有之組織架構並邀請第三者共同參與進行

### 參、預算說明及重要施政計畫

一、歲入：全年度預算數編列 38,273 千元，包括審查費 29,850 千元、場地設施使用費 350 千元及其他雜項收入 8,073 千元。

二、歲出：全年度預算數編列 433,898 千元，包括動物衛生試驗研究 266,200 千元、一般行政 167,598 千元及第一預備金 100 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及所屬分支計畫編號	計畫類別	實施內容
一、動物衛生試驗研究 5251081200	一、動物疫病診斷、檢驗、監測與防治技術研發 5251081200-1 二、動物用藥品檢定技術研發 5251081200-2	科技發展	<p>一、進行重要人畜共通傳染病及海外惡性傳染病之診斷、監測與防治技術研發，以有效防範疫病入侵及保障人畜健康與福祉。</p> <p>二、動物用疫苗及診斷試劑之研發、技術改良、應用與商品化，加速動物疫病之防治效果，強化生物科技研發能量與經濟效益。</p> <p>三、預防醫學技能的開發、推廣及動物微生物之基因體研究與應用，以防範動物疫病之傳播與蔓延，減少疾病引發之經濟傷害，提升產業競爭力。</p> <p>四、建立動物疫病緊急防疫、風險評估系統，擴大流行病學監測與監控，開發與應用新的檢診技術，以支援相關的防治對策與措施。</p> <p>五、加強動物用生物藥品檢定及應用技術發展，正確用藥之監控，含藥物飼料添加物檢測、監控及輔導，以提升檢定及檢驗品質。</p>
二、一般行政 5851080100	一、人員維持 5851080100-1 二、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5851080100-2 三、動物用藥品檢定資訊系統開發 5851080100-3	社會發展	<p>一、維護實驗室生物安全防護設備，以提升實驗品質及善盡社會責任。</p> <p>二、加強網際網路之應用，提供專業知識分享及強化為民服務，以落實網路化政府政策之推動。</p> <p>三、推廣獸醫試驗研究成果，促進農業資訊之整合運用與流通。</p> <p>四、開發動物用藥品檢定資訊系統，提升服務品質。</p>



##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家畜衛生試驗所以前年度實施狀況及成果概述

### 一、前(97)年度施政績效及達成情形分析：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定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強化動物疫病診斷、檢驗、監測與防治技術，健全獸醫服務體系	1 動物傳播性海綿狀腦病及狂犬病之診斷與監測	1,100 件	監測 534 例牛腦組織之動物傳播性海綿狀腦病，經形態學檢查及酵素連結免疫吸附法檢測結果均未發現陽性病例。犬腦狂犬病抗原監測 1480 個哺乳動物腦組織，檢查結果皆無狂犬病特徵性病變與病毒抗原。
	2 台灣家禽流行性感冒病毒監測	1,200 件	高病原性家禽流行性感冒病毒野鳥帶毒監測共 4,307 件、輸入鳥類檢疫監測 454 件、家禽場主動監測 82 場、家禽流行性感冒抗體血清監測 83 場。
	3 台灣野鳥節肢動物媒介病毒帶毒調查	2,000 件	應用即時反轉錄聚合酶試驗於野鳥西尼羅病毒及日本腦炎病毒之監測，共完成 3,163 件樣本數，結果皆為陰性。另野鳥排遺之藍舌病病毒核酸檢出率為 0.38% (12/3,163)。檢出之鳥種以雁鴨科、鴿科和鸞鷲科為主，33 個藍舌病病毒陽性的野鳥排遺，僅自鴿科分離出 2 株藍舌病病毒。
	4 動物疾病診斷中心檢診服務	1,000 例	充分發揮動物疾病診斷中心功能：完成動物疾病病性鑑定及檢診服務病例數共計 3,223 例。病材包括各心、肝、脾、肺及血液等，病例檢驗項目包括病理學檢驗、細菌、病毒分離及鑑定、血清學檢驗、分子生物學檢驗。
	5 養殖魚類疾病之檢診及監測	800 件	進行魚類疾病檢診服務與監測共收集 1,349 件病例，進行 1,349 件細菌分離及鑑定，3,039 件病毒分離及鑑定，及 2,698 件分子診斷。魚類病毒性疾病檢出率為 18.7% (252/1349)，包括虹彩病毒、野田病毒、錦鯉疱疹病毒及 Eel Birnavirus。
	6 畜禽細菌性疾病和中毒檢診服務	500 件	共檢測豬病例 58 件；羊病例 56 件；牛病例 69 件；犬病例 7 件；野生動物病例 5 件。菌種鑑定委託 35 案。血清抗體檢測 4,331 件。
	7 重要家禽疾病之複合即時聚合酶鏈反應檢測方法建立	1 項	完成建立家禽流行性感冒及水禽小病毒之即時聚合酶鏈反應檢測方法。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定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二、積極研發動物用生物製劑及診斷試劑與應用服務	1 動物用疫苗及診斷試劑之製造與儲備	250,000 劑量	共計完成水禽小病毒活毒疫苗 1 批 (394,000 劑量)、牛流行熱不活化疫苗 2 批 (41,070 劑量)、新城雞病 HA 抗原 2 批 (665 公撮)、雞白痢診斷液 2 批 (2,450 公撮)、牛布氏桿菌病診斷液 2 批 (6,050 公撮)、枯草桿菌芽胞菌片 1 批 (197 瓶)、青黴素濾紙錠 12 批 (119 瓶) 等生物製劑之製造與供應, 充分供應田間使用; 儲備狂犬病不活化疫苗 167,600 劑量、口蹄疫 Asia 1,A,O 三型疫苗 30 萬劑量、禽流感 H5,H7 亞型死毒疫苗 2,000 萬劑量, 以供緊急防疫之需。
	2 豬瘟 E2 次單位疫苗之研發	1 項	本年度共計生產出約二千五百劑量之 E2 抗原, 抗原濃度為 300ug/ml。以西方墨點法進行抗原有效性及穩定性測試: 抗原可在 4°C 下保存超過二個月; 當每劑含 30ug 蛋白以上, 經二次免疫後即具有良好免疫反應。此外, 次單位疫苗亦符合各項特性試驗, 無菌試驗及安全試驗。
	3 新城病及傳染性支氣管炎雙價活毒疫苗之研發	1 項	挑選出 2 株增殖能力較佳之 IB 毒株為疫苗製造用種毒株, 並經 1 日齡 SPF 雞迴毒, 結果顯示馴化之 IBV 具高度之安全性。此外已完成 IBV 高免血清製備、病毒力價測定、疫苗安全試驗及疫苗試製等項目。另 6 株 NDV 均已經雞胚胎、鴨胚胎、細胞繼代及溫度篩選等方式馴化, 部分 NDV 之毒力已明顯下降, 顯示目前之減毒方法對於 NDV 之馴化是可行的, 但是距離減毒至弱毒疫苗, 仍需一段時間的馴化繼代。
	4 豬假性狂犬病不活化疫苗有效期探討及品質改良實驗	1 項	經定性試驗結果顯示延長保存期限之疫苗無法達到檢驗標準, 因此無法延長保存期限。另發現疫苗的保存和佐劑影響疫苗的效力。
	5 家禽流行性感冒病毒 H5N1 單源抗体及次單位抗原之應用	2 項	使用 Baculovirus 表現於昆蟲細胞表現之 HA 抗原, 每劑 5µg 免疫雞隻可得平均 HI 抗體 150 倍以上之免疫反應。利用家蠶生產隻 HA 抗原於改良階段, 目前正進行家蠶量產。至於快速診斷試劑之開發已完成二次改良試驗及試製, 敏感性較市售進口之試劑良好。使用 Baculovirus 表現之 NP-V5 重組蛋白開發 ELISA 抗體檢測技術, 經純化後之蛋白批覆作為抗體檢測, 可得敏感性為 87%, 專一性為 100%。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定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三、動物用藥品檢定技術之研究與發展	1 動物用生物藥品檢定與服務	1,000 件	檢驗動物用生物藥品共計 1,041 件，市售及查緝抽驗動物用藥品 93 件，核發廠商申請英文檢驗成績書共 31 件，參與防檢局技審會會議 3 次，配合防檢局後續性查廠共 4 場。
	2 動物用化學藥品及含藥物飼料檢驗服務	2,000 件	製造或輸入動物用一般藥品申請登記之查驗共檢驗 118 件；動物用一般藥品之抽樣鑑定共檢驗 1,218 件；依飼料管理法辦理申請登記補助飼料檢驗服務共檢驗 64 件。辦理飼料抽樣監控之藥物添加鑑定共 716 項次。各級政府機關抽驗查緝取締藥品成分檢驗鑑定共 34 項
	3 試驗研究用 SPF 實驗動物(家兔、天竺鼠及雞)優良品質生產與供應	100,000 個、隻	生產實驗動物計有 SPF 雛雞 11,007 隻、SPF 天竺鼠 391 隻、SPF 兔子 642 隻、SPF 雞蛋 107,868 個。並完成二次 SPF 天竺鼠、SPF 兔及 SPF 雞健康監測。
	4 水產魚用疫苗檢定設施之建立	1 項	完成第 4 期工程規劃設計、審查、招標、發包及驗收工作。全區設施測試運轉正常。
四、發展優質農業，提升國際競爭力	1 培育農業高科技人才	6 人	共有 11 人次分別參加國際會議、出國研習、考察，充分與國際重要學術領域進行交流。有 20 名同仁攻讀博士學位，2 名攻讀碩士學位。
	2 動物疾病診斷技術諮詢及服務	30 件	持續利用獸醫師終身學習及農民區域教學中心設施之建置，並協助舉辦研討會、宣導會、座談會、講習班與教育訓練，計完成 52 場次研討會，訓練約 2,455 人次。
	3 基因轉殖動物用生物技術產品隔離田間試驗之執行與對外服務	2 件	完成田間試驗設施運轉缺失之修繕，並修訂設施運轉操作作業程序及緊急事件處理作業程序等共 43 項。操作及維護人員之教育訓練，內部教育訓練共計 18 次 28 人次外部教育訓練共計 5 次 12 人次。完成 TAF 認證品質手冊資料收集 1 份。執行法定隔離田間試驗或對外服務計進行 6 次試驗，另由防檢局核可之豬環狀病毒二型基因工程次單位疫苗(油質)之委託試驗亦於進行中。

二、上(98)年度已過期間施政績效及達成情形：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強化動物疫病診斷、檢驗、監測與防治技術，健全獸醫服務體系	1 海外惡性動物傳染病監測	進行重要海外惡性動物傳染病牛瘟 886 件血清學監測。
	2 重要人畜共通傳染病監測	狂犬病抗原監測已檢測犬腦 354 例，檢查結果皆無狂犬病特徵性病變與病毒抗原。狂犬病血清抗體監測已完成 718 例，其中家犬 678 例，抗體陽性率 48.2%(327/678)，流浪犬 40 例，抗體陽性率 20%(8/40)。動物傳播性海綿狀腦病監測已收集 275 例牛腦組織及 50 例山羊腦組織，經形態學檢查結果皆不具動物傳播性海綿狀腦病特異性病變。另以酵素連結免疫吸附法檢測，亦未發現異常之普里昂(Prion)蛋白質。完成執行野鳥家禽流行性感冒監測 2,683 件，監測得 H1N1 等 9 個不同亞型弱毒株。另完成家禽場家禽監測共檢測樣本 188 場，4,993 件及 H5、H6、H7 亞型抗體監測血清樣本 201 場 4,053 件。
	3 動物疾病診斷中心檢診服務	接受牧場及各級動物防疫檢疫機關所送檢病例，提供動物疾病檢診服務，計受理病例 1,632 例，包括牛 491 例、羊 68 例、豬 92 例、家禽 187 例、鳥類 34 例、水生動物 79 例、犬 668 例、貓 6 例、猴子 2 例、蝙蝠 2 例、鼠 2 例、鯊 1 例。
	4 養殖魚類疾病之檢診及監測	1. 已完成疾病檢測收集病例數計 396 件、進行 210 件細菌分離鑑定、396 件病毒分離鑑定及 790 件分子診斷，共檢出病毒 132 件，7 件細菌。 2. 以大腸桿菌原核系統選殖並表現錦鯉疱疹病毒結構蛋白基因片段(Orf81-C88)，並以此純化蛋白免疫紐西蘭白兔獲得多株抗體。另外以本蛋白免疫小鼠進行單株抗體研製，目前以 ELISA 篩選出 16 個陽性細胞株，進行二次及三次稀釋篩選，並進行增殖以便接種小鼠生產腹水。初步研究發現以本表現蛋白生產之多株抗血清可以檢驗感染錦鯉疱疹病毒之陽性細胞，證實所表現之蛋白具有與病毒相似的抗原性。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5 畜禽細菌性疾病和中毒檢驗服務	自 484 件各式組織樣本中，共分離得 65 株病原菌： <i>Arcano. pyogenes</i> 3 株， <i>Bord. bronchiseptica</i> 1 株， <i>Burk. pseudomallei</i> 13 株， <i>Coryne. pseudotuberculosis</i> 6 株， <i>Coryne. spp</i> 3 株， <i>E. coli</i> 15 株， <i>Haemophilus parasuis</i> 2 株， <i>Kleb. pneumoniae</i> 2 株， <i>Moraxella spp.</i> 2 株， <i>Past. multocida</i> 6 株， <i>Sta. hyicus</i> 1 株， <i>Sta. spp.</i> 3 株， <i>Str. equisimilis</i> 3 株， <i>Str. pneumoniae</i> 1 株， <i>Str. bois II</i> 3 株， <i>Str. suis</i> 1 株。2,225 例血清抗體檢驗，包括 2,013 例副結核病檢驗、127 例布氏桿菌檢驗以及其他 85 例。6 例中毒案件檢驗，包括有機磷、次氯酸鹽、氰化物檢驗皆為陰性。
	6 豬重要病毒性疾病分離及鑑定	2009 年 1-6 月共接獲 26 場次 80 頭豬隻臟器檢體。經接種於 PK-15 等細胞進行豬環狀病毒、鐵士古病毒、豬假性狂犬病毒、豬腸病毒、日本腦炎病毒、里奧病毒及豬瘟等病毒分離結果，以豬腸病毒有 9 場（其中 PEV-A 有 3 場，PEV-B 有 6 場）呈陽性為最多；其次依序為第二型豬環狀病毒有 7 場，豬鐵士古病毒有 6 場，口蹄疫病毒有 2 場，而豬生殖與呼吸綜合症病毒和里奧病毒各有 1 場病毒分離呈現陽性。
二、積極研發動物用生物製劑及診斷試劑與應用服務	1 動物用疫苗及診斷試劑之製造與供應	完成牛流行熱疫苗 1 批（19,390 劑量）、新城病 HA 抗原 1 批（431 公撮）、牛布氏桿菌診斷液 1 批（3,160 公撮）、雛白痢診斷液 1 批（1,280 公撮）、水禽小病毒疫苗 1 批（250,000 劑量）之製造與供應。
	2 豬瘟 E2 次單位疫苗之研發	配合苗栗農業改良場（苗改場）生產出 Pleurocidin 及 Royalisin 等 2 種制菌蛋白。初步完成制菌蛋白 Pleurocidin 及 Royalisin 之效力測試。另配合苗改場篩選高表現量蠶種，初步得到一表現量提高二倍之品系。另由苗改場量產一批（約 200ml）豬瘟 E2 重組蛋白，供 E2 次單位疫苗製造。已初步規劃符合 GMP 規範的恆溫、正壓之家蠶攻毒舍之設計。
	3 新城病及傳染性支氣管炎雙價活毒疫苗之研發	試製傳染性支氣管炎減毒疫苗及新城病不活化疫苗，分別各一批 10,000 劑量。完成一批傳染性支氣管炎疫苗之安全試驗，及進行傳染性支氣管炎活毒疫苗迴毒試驗及效力試驗。進行新城病病毒馴化減毒及病原性試驗。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4 豬鐵士古病毒疫苗之研發	執行豬鐵士古病毒不活化油質疫苗之配製，選取市售四種不同配方油質佐劑，並用已完成之鐵士古病毒不活化病毒進行均質混合搭配。經觀察均質後，四種配方外觀品相均可符合預定劑型品質，目前已進行後續不活化疫苗之相關效力試驗，期能獲得疫苗相關檢測成績後進行後續評估。
	5 水禽雷氏桿菌症不活化多價菌苗之研發與應用	完成北京鴨、番鴨及白羅曼鵝之田間應用試驗，顯示本三價疫苗之保護效果良好；血清中高抗體力價可維持至屠宰週齡，另保存於4°C 12個月仍維持良好保護效力。本菌苗已完成國家藥品檢定標準制定、菌苗量產標準作業流程制定。技術資料撰寫已完成約60%。
三、動物用藥品檢定技術之研究與發展	1 動物用生物藥品檢定與服務	完成動物用生物藥品檢驗共460項，及參與農委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生物藥品技審會2次及完成檢定標準修訂2案。
	2 動物用化學藥品及含藥物飼料檢驗服務	製造或輸入動物用一般藥品申請登記之查驗共檢驗51件；動物用一般藥品之抽樣鑑定共檢驗150件；依飼料管理法辦理申請登記補助飼料檢驗服務共檢驗40件；辦理飼料抽驗監控之藥物添加物鑑定共檢驗149項次；抽驗查緝取締品成分檢定共30項次。
	3 試驗研究用SPF實驗動物（家兔、天竺鼠及雞）優良品質生產與供應	生產實驗動物計有SPF雛雞5,695隻、SPF天竺鼠347隻、SPF兔子105隻、SPF雞蛋55,978個及最少病原番鴨蛋生產數2,504顆。並完成二次SPF天竺鼠、SPF兔及SPF雞健康監測。
	4 基因轉殖動物用生物技術產品隔離田間試驗之執行與對外服務	成立實驗室認證工作小組。持續進行TAF認證相關資訊及獸醫基因改造疫苗之安全評估資料蒐集。並進行豬假性狂犬病基因缺損活毒疫苗中和試驗之認證前作業。
四、發展優質農業，提升國際競爭力	1 獸醫專業及動物養殖相關人員技術訓練	舉辦學術研討會、宣導會及教育訓練等共7場次計284人次與會；及辦理澳洲、美國及沙烏地阿拉伯3場國際學術交流，與會人員計76人，合計10場次360人次。並於98年6月24日參加98年度農業技術交易展，本所有4項研究成果發表。
	2 動物用藥品GMP藥廠產業輔導	完成cGMP教育訓練課程24小時課程規劃及採購。預計於98年6月25日、7月9日、7月23日及8月6日於本所動物用藥品檢定分所辦理推廣訓練課程。
	3 執業獸醫師遠距教學數位教材規劃與製作	完成2場推廣說明會，共計245人參加。並完成系統廠商招標及簽約。動物疾病診斷輔助系統持續進行水生動物疾病單張資料上線後之初審及複審。

本頁空白

# 貳、主要表



家畜衛生試驗所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費門併計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合 計	38,273	38,273	35,934	0	
2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	-	56	-	
	176			0451080000 家畜衛生試驗所	-	-	56	-	
		1		0451080300 賠償收入	-	-	56	-	
			1	0451080301 一般賠償收入	-	-	56	-	前年度決算數係廠商違約逾期交貨之賠償收入。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30,200	30,200	28,782	0	
	185			0551080000 家畜衛生試驗所	30,200	30,200	28,782	0	
		1		0551080100 行政規費收入	29,850	29,850	28,148	0	
			1	0551080101 審查費	29,850	29,850	28,148	0	本年度預算數係生物藥品、一般藥品等檢驗收入。
			2	0551080300 使用規費收入	350	350	635	0	
			1	0551080305 資料使用費	-	-	72	-	前年度決算數係出售招標文件收入。
			2	0551080312 場地設施使用費	350	350	563	0	本年度預算數係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
4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	-	366	-	
	178			0751080000 家畜衛生試驗所	-	-	366	-	
		1		0751080100 財產孳息	-	-	219	-	
			1	0751080101 利息收入	-	-	39	-	前年度決算數係保管款等公款專戶利息收入。
			2	0751080106 租金收入	-	-	180	-	前年度決算數係基地台場地租金收入。
		2		0751080600 廢舊物資售價	-	-	147	-	前年度決算數係出售報廢財產及廢棄物資等收入。
7				1100000000 其他收入	8,073	8,073	6,730	0	
	177			1151080000 家畜衛生試驗所	8,073	8,073	6,730	0	

家畜衛生試驗所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節	名	目稱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1		1151080900	雜項收入	8,073	8,073	6,730	0	
		1	1151080909	其他雜項收入	8,073	8,073	6,730	0	本年度預算數係出售牛流行熱製劑、禽小病毒製劑、無特定病原雞蛋、無特定病原雞等收入。

家畜衛生試驗所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費門併計

千元

劑、水  
、無特

科	目	項	節	名	目稱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 比	說	明			
											款		
20	8			0051000000	農業委員會主管	433,898	411,268	22,630					
				0051080000	家畜衛生試驗所	433,898	411,268	22,630					
				5251080000	科學支出	266,200	236,630	29,570					
				5251081200	動物衛生試驗研究	266,200	236,630	29,570					
				5851080000	農業支出	167,698	174,638	-6,940					
				5851080100	一般行政	167,598	174,538	-6,940					
				5851089800	第一預備金	100	100	0					

1. 本年度預算數266,200千元，包括人事費632千元，業務費208,587千元，設備及投資56,981千元。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動物疫病診斷、檢驗、監測與防治技術研發經費171,454千元，較上年度增列人畜共通傳染病監測等經費16,247千元。  
(2) 動物用藥品檢定技術研發經費94,746千元，較上年度增列基因轉殖動物用生物技術產品研究等經費13,323千元。

1. 本年度預算數167,598千元，包括人事費112,768千元，業務費37,977千元，設備及投資16,233千元，獎補助費620千元。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人員維持費112,768千元，較上年度核實減列人事費775千元。  
(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51,455千元，較上年度增列汰換節能燈具等經費60千元。  
(3) 動物用藥品檢定資訊系統開發3,375千元，較上年度減列動物醫療資訊系統開發等經費6,225千元。

仍照上年度預算數編列。

本頁空白

參、附 屬 表

家畜衛生試驗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551080100 行政規費收入	-0551080101 _ 審查費	預算金額	29,850	承辦單位	秘書室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二、法令依據

1. 檢定生物及一般藥品。2. 檢定飼料添加物。

依國庫法第11條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29,850	
	187			0551080000 家畜衛生試驗所	29,850	
		1		0551080100 行政規費收入	29,850	
			1	0551080101 _ 審查費	29,850	1. 生物藥品檢驗23(千元/批)x1,200(批)=27,600(千元)。 2. 一般藥品檢驗4.5(千元/件)x500(件)=2,250(千元)。

家畜衛生試驗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551080300 使用規費收入	-0551080312 場地設施使用費	預算金額	350	承辦單位	秘書室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員工借用公家宿舍按月自薪資扣回繳庫數、教育訓練中心及學員宿舍等場地清潔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行政院人事行政局78年8月22日七十八局肆字第30293號函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350	
	187			0551080000 家畜衛生試驗所	350	
		2		0551080300 使用規費收入	350	
			2	0551080312 場地設施使用費	350	係教育訓練中心、學員宿舍等場地清潔收入及員工借用宿舍按月自薪資扣回繳庫數350千元。

**家畜衛生試驗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1151080900 雜項收入	-1151080909 其他雜項收入	預算金額	8,073	承辦單位	秘書室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1. 製造或供應各種生物藥品。
2. 飼養生產供研究檢定用之無特定病原小動物。

二、法令依據

依國庫法第11條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7				1100000000 其他收入	8,073	
	180			1151080000 家畜衛生試驗所	8,073	
			1	1151080900 雜項收入	8,073	
			1	1151080909 其他雜項收入	8,073	1. 牛布氏桿菌病診斷液0.0065(千元/公撮)x6,000(公撮)=39(千元)。 2. 牛流行熱製劑0.045(千元/劑)x40,000(劑)=1,800(千元)。 3. 雞白痢診斷液0.006(千元/公撮)x3,000(公撮)=18(千元)。 4. 新城雞病病毒紅血球凝集抗原0.03(千元/公撮)x500(公撮)=15(千元)。 5. 水禽小病毒製劑0.0038(千元/劑量)x363,800(劑量)=1,382(千元)。 6. 無特定病原雞蛋0.033(千元/個)x100,000(個)=3,300(千元)。 7. 無特定病原雞0.06(千元/隻)x3,000(隻)=180(千元)。 8. 兔0.25(千元/隻)x3,500(隻)=875(千元)。 9. 無特定病原天竺鼠2.5(千元/隻)x50(隻)=125(千元)。 10. 無特定病原兔3(千元/隻)x113(隻)=339(千元)。 

宿舍按



**家畜衛生試驗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51081200 動物衛生試驗研究	預算金額	266,200
-----------	---------------------	------	---------

計畫內容：

1. 辦理動物用衛生保健及疾病預防治療之研究試驗、獸醫技術輔導及訓練推廣、動物用生物藥品之研究開發及檢定等業務。
2. 依據愛台12項建設，規劃水產魚用疫苗田間試驗服務計畫，建置現代化之魚用疫苗檢定設施，及逐步建置魚用疫苗檢定技術與方法。

預期成果：

1. 杜絕或減少動物疾病危害畜禽所造成之死亡及經濟損失，並提供消費者健康安全之畜產品，防止人畜共同傳染病發生，確保國人健康。
2. 建立動物用生物藥品檢定及應用技術發展，正確用藥之監控，含藥物飼料添加物檢測、監控及輔導，以提升檢定及檢驗品質。
3. 完成1,000例動物疾病診斷病例及研擬台灣重要動物疾病控制模式。
4. 改良生物及化學藥品檢驗技術及作業，並提供疫苗檢定1,000批次以上及含藥物飼料檢驗2,000件以上。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動物疫病診斷、檢驗、監測 與防治技術研發	171,454	本所各組室	本分支計畫係為配合防疫需要，加強動物傳染病之防治研究；強化動物用疫苗及診斷試劑的開發、生產、儲備及供應；強化獸醫科技引進及研發成果之應用。 1. 人事費348千元，係試驗研究超時加班費348千元。 2. 業務費134,701千元。 (1) 員工參加國內外教育訓練所需學分費、膳宿、交通費、雜費、教材等費用584千元。 (2) 試驗研究使用之水、電費、煤氣費及其它動力費等4,114千元。 (3) 郵資、電話、數據通訊或網路通訊費用等85千元。 (4) 專利權、智慧財產權、商標權權利金費用等100千元。 (5) 資訊相關之設備保養、維修等計3,354千元。 (6) 空氣污染防治及廢水處理定期檢驗等各項稅捐及規費等250千元。 (7) 實驗室、動物舍保險費等50千元。 (8) 實驗室為辦理特定業務選用臨時人員所需服務費30千元。 (9) 辦理各項計畫、專題審議之專家出席費、獸醫師獸醫科技學術研討、專題演講及執業獸醫師訓練等講座鐘點費，家畜禽衛生管理資訊、推廣教材、動物傳染病檢驗輔助系統及獸醫診療系統之撰寫等稿費，研究報告、計畫及稿件之評鑑裁判費及其他等費用1,112千元。
0100 人事費	348		
0131 加班值班費	348		
0200 業務費	134,701		
0201 教育訓練費	584		
0202 水電費	4,114		
0203 通訊費	685		
0212 權利使用費	100		
0215 資訊服務費	3,354		
0221 稅捐及規費	250		
0231 保險費	50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3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112		
0251 委辦費	11,867		
0262 國內組織會費	399		
0271 物品	75,403		
0279 一般事務費	19,696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542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4,450		
0291 國內旅費	1,552		
0294 運費	513		
0300 設備及投資	36,405		
0304 機械設備費	34,620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971		
0319 雜項設備費	814		

家畜衛生試驗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51081200 動物衛生試驗研究	預算金額	266,200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10)委託學校及團體進行學術研究11,867千元。
			(11)參加獸醫師公會等會費399千元。
			(12)試驗用材料、藥品、器材、動物及飼料等、使用年限未及兩年或金額未達1萬元之消耗或非消耗品購置費用等75,403千元。
			(13)辦理各項業務所需印刷、文具、優良藥品製造工作人員定期健康檢查費、獎牌製作、環境佈置、清潔、勞務外包、雜支及辦理各項活動等費用19,696千元。
			(14)實驗室等建物修繕542千元。
			(15)試驗研究用設施、儀器、設備之保養維修等費用14,450千元。
			(16)田間試驗疾病調查、採材及研討等差旅費1,552千元。
			(17)病材、實驗用動物、胚胎蛋等運送費用513千元。
			3.設備及投資36,405千元。
			(1)試驗研究儀器設備等34,620千元。
			(2)電腦及週邊設備等費用971千元。
			(3)試驗用等雜項設備購置814千元。
02 動物用藥品檢定技術研發	94,746	動檢分所	本分支計畫係為加強動物用生藥品檢定、檢驗及殘留技術研究。
0100 人事費	284		
0131 加班值班費	284		1.人事費284千元，係試驗研究超時加班費284千元。
0200 業務費	73,886		
0201 教育訓練費	260		2.業務費73,886千元。
0202 水電費	16,513		(1)員工教育訓練學分費、雜費、教材等費用260千元。
0203 通訊費	240		(2)試驗研究使用之水、電費、煤氣費及其它動力費等16,513千元。
0215 資訊服務費	940		(3)郵資、電話、數據通訊或網路通訊費用等240千元。
0221 稅捐及規費	20		(4)資訊相關之設備保養、維修等計940千元。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3,444		(5)事業廢棄物定期檢驗等各項稅捐及規費等20千元。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963		(6)實驗室為辦理特定業務選用臨時人員所需服務費3,444千元。
0262 國內組織會費	122		(7)辦理各項計畫、專題審議之專家出席費，
0271 物品	16,606		
0279 一般事務費	18,070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5,945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8,132		

**家畜衛生試驗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51081200 動物衛生試驗研究	預算金額	266,200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291 國內旅費	860		獸醫師獸醫科技學術研討講座鐘點費等費用1,963千元。 (8)參加獸醫師公會等所需會費122千元。 (9)試驗用材料、藥品、器材、動物及飼料等、使用年限未及兩年或金額未達1萬元之消耗或非消耗品購置費用等16,606千元。 (10)各項業務所需之印刷、保全、勞務外包、文具、健康檢查、清潔及雜支等費用18,070千元。 (11)實驗室等建物修繕費5,945千元。 (12)試驗研究用設施、儀器、設備之保養維修等費用8,132千元。 (13)田間試驗、疾病調查、採材及研討等差旅費860千元。 (14)病材、實驗用動物、胚胎蛋等運送費用771千元。 3.設備及投資20,576千元。 (1)整建SPF畜舍經費620千元。 (2)試驗研究儀器設備等9,124千元。 (3)電腦及週邊設備等費用7,682千元。 (4)SPF畜舍空調系統更換3,150千元。
0294 運費	771		
0300 設備及投資	20,576		
0302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620		
0304 機械設備費	9,124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7,682		
0319 雜項設備費	3,150		

**家畜衛生試驗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千元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3,200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85108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167,598
-----------	-----------------	------	---------

費

等

之消

包、

18,0

維修

差旅

用77

計畫內容：

1. 支應本所用人費、各項事務費用、稅金、油料、保險、租金、修繕、養護及動物用藥品檢定資訊系統等所需經費。
2. 依據愛台12項建設，強化獸醫科技資訊服務及獸醫科技核心知識分享，建置動物醫療資訊行動化網頁。

預期成果：

1.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提高行政效率。
2. 建立動物用藥品檢定資訊系統，提升服務品質。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112,768	本所各組室	本分支計畫係辦理本所基本行政工作維持所需之人員維持費。其內容如下：
0100 人事費	112,768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54,999		1. 人事費112,768千元。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21,219		(1) 職員、工員薪俸等76,218千元。
0111 獎金	18,405		(2) 員工考績獎金、員工年終獎金及退休人員服務獎章等18,405千元。
0121 其他給與	3,184		(3) 職員、工友每人每年休假補助及員工上下班車票補助費等3,184千元。
0131 加班值班費	2,676		(4) 員工超時加班、不休假加班及值班等2,676千元。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5,742		(5) 員工退休退職金之提撥等5,742千元。
0151 保險	6,543		(6) 員工公保、勞保、健保等6,543千元。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51,455	秘書室	本分支計畫係內部行政支援單位辦理特定業務所需經費。其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37,252		1. 業務費37,252千元。
0201 教育訓練費	87		(1) 現職員工實施教育訓練所需補助學分費、雜費、教材、膳宿及交通費等87千元。
0202 水電費	15,704		(2) 公務用水電費、車輛油料費等15,704千元。
0203 通訊費	1,130		(3) 聯繫業務所需支付之郵電、數據、網路通訊費等1,130千元。
0212 權利使用費	189		(4) 處理公務所需使用之各項權利使用費等189千元。
0215 資訊服務費	2,282		(5) 資訊作業相關之設備保養維修及網頁資料建置等所需費用2,282千元。
0221 稅捐及規費	380		(6) 本所公務車（包括機車）11輛，燃料使用費、牌照稅等380千元。
0231 保險費	790		(7) 本所公務車（包括機車）保險費、廳舍保險費等790千元。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200		(8) 為辦理特定業務選用臨時人員所需服務費200千元。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27		(9) 出席費、講座鐘點費等127千元。
0262 國內組織會費	10		(10) 參加ISO認證等會費10千元。
0271 物品	2,463		
0279 一般事務費	9,048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1,576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339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124		
0291 國內旅費	703		
0294 運費	100		

家畜衛生試驗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85108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167,5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300 設備及投資	13,583		(11)購置使用年限未及二年或金額未達1萬元之消耗性油料、文具紙張、圖書、報章雜誌、非消耗性之事務、衛生用具等2,463千元。
0304 機械設備費	9,600		(12)印刷、保全、勞務外包、員工文康活動、制服、健康檢查及雜支等9,048千元。
0305 運輸設備費	55		(13)辦公廳、宿舍及其他建築等所需修繕費用1,576千元。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3,808		(14)車輛及辦公器具之保養、維修等339千元。
0319 雜項設備費	120		(15)辦理公務公共設施及各項設備之保養維修等2,124千元。
0400 獎補助費	620		(16)國內差旅費703千元。
0475 獎勵及慰問	620		(17)運送各項器材、物料等運費100千元。
			2.設備及投資13,583千元。
			(1)大型焚化爐設備維護工程、污水收集管線及污水處理廠設施改善工程9,600千元。
			(2)購置公務用機車55千元。
			(3)區域網路建置、電腦設施週邊購置及裝置(含套裝軟體、程式設計等)相關配備等,808千元。
			(4)購置辦公事務等雜項設備120千元。
			3.獎補助費620千元。
			(1)退休(職)人員三節慰問金620千元。
03 動物用藥品檢定資訊系統開發	3,375	動檢分所	本分支計畫係辦理動物用藥品檢定資訊系統、特定病原畜禽種原充種資訊管理系統及動物醫藥資訊系統開發業務所需經費。其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725		1.業務費725千元。
0215 資訊服務費	500		(1)資訊作業相關之設備保養維修及網頁資料建置等所需費用500千元。
0271 物品	150		(2)購置使用年限未及二年或金額未達1萬元之消耗性油料、文具紙張、圖書、報章雜誌、非消耗性之事務、衛生用具等150千元。
0279 一般事務費	75		(3)印刷、保全、雜支等75千元。
0300 設備及投資	2,650		2.設備及投資2,650千元。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2,650		(1)區域網路建置、電腦設施週邊購置及裝置(含套裝軟體、程式設計等)相關配備等,650千元。

家畜衛生試驗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千元  
7,598  
萬元  
章雜  
463  
活動、  
費用  
千元  
維修  
管線  
元。  
及裝置  
設備等3  
統、無  
物醫療  
頁資料  
1萬元之  
章雜誌  
0千元。  
及裝置  
設備等2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851089800 第一預備金	預算金額	100
-----------	------------------	------	-----

計畫內容： 依實際需要申請動支。 預期成果： 適時解決需要。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第一預備金	100	本所各組室	
0900 預備金	100		
0901 第一預備金	100		

家畜衛生試驗所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851080100 一般行政	5251081200 動物衛生試驗 研究	585108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合 計	167,598	266,200	100			433,898
0100人事費	112,768	632	-			113,400
0103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54,999	-	-			54,999
0105技工及工友待遇	21,219	-	-			21,219
0111獎金	18,405	-	-			18,405
0121其他給與	3,184	-	-			3,184
0131加班值班費	2,676	632	-			3,308
0143退休離職儲金	5,742	-	-			5,742
0151保險	6,543	-	-			6,543
0200業務費	37,977	208,587	-			246,564
0201教育訓練費	87	844	-			931
0202水電費	15,704	20,627	-			36,331
0203通訊費	1,130	925	-			2,055
0212權利使用費	189	100	-			289
0215資訊服務費	2,782	4,294	-			7,076
0221稅捐及規費	380	270	-			650
0231保險費	790	50	-			840
0249臨時人員酬金	200	3,474	-			3,674
0250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27	3,075	-			3,202
0251委辦費	-	11,867	-			11,867
0262國內組織會費	10	521	-			531
0271物品	2,613	92,009	-			94,622
0279一般事務費	9,123	37,766	-			46,889
0282房屋建築養護費	1,576	6,487	-			8,063
0283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339	-	-			339
0284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124	22,582	-			24,706
0291國內旅費	703	2,412	-			3,115
0294運費	100	1,284	-			1,384
0300設備及投資	16,233	56,981	-			73,214
0302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	620	-			620

家畜衛生試驗所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新臺幣千元

計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851080100 一般行政	5251081200 動物衛生試驗 研究	5851089800 第一預備金	合計
433,898 0304機械設備費	9,600	43,744	-	53,344
113,400 0305運輸設備費	55	-	-	55
54,999 0306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6,458	8,653	-	15,111
21,219 0319雜項設備費	120	3,964	-	4,084
18,405 0400獎補助費	620	-	-	620
3,184 0475獎勵及慰問	620	-	-	620
3,308 0900預備金	-	-	100	100
5,742 0901第一預備金	-	-	100	100
6,543				
246,564				
931				
36,331				
2,055				
289				
7,076				
650				
840				
3,674				
3,202				
11,867				
531				
94,622				
46,889				
8,063				
339				
24,706				
3,115				
1,384				
73,214				
620				



款	項	科		目	名稱	經 常 支			
		目	節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20	8				農業委員會主管	113,400	246,564	620	
					家畜衛生試驗所	113,400	246,564	620	
					科學支出	632	208,587	-	
			1		動物衛生試驗研究	632	208,587	-	
					農業支出	112,768	37,977	620	
			2		一般行政	112,768	37,977	620	
			3		第一預備金	-	-	-	

試驗所  
科目分析表

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費	出		資本支出					合計
	預備金	小計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預備金	小計	
-	100	360,684	-	73,214	-	-	73,214	433,898
-	100	360,684	-	73,214	-	-	73,214	433,898
-	-	209,219	-	56,981	-	-	56,981	266,200
-	-	209,219	-	56,981	-	-	56,981	266,200
-	100	151,465	-	16,233	-	-	16,233	167,698
-	-	151,365	-	16,233	-	-	16,233	167,598
-	100	100	-	-	-	-	-	100

款	項	科		目	名 稱 及 編 號	土地	房屋建築	公共建設
		目	節					
20	8	1		0051000000	農業委員會主管	-	620	
				0051080000	家畜衛生試驗所	-	620	
				5251080000	科學支出	-	620	
				5251081200	動物衛生試驗研究	-	620	
				5851080000	農業支出	-		
				5851080100	一般行政	-		

試驗所  
分析表  
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設	機械設備	運輸設備	資訊軟硬體設備	雜項設備	權 利	投資及其他	合 計
-	53,344	55	15,111	4,084	-	-	73,214
-	53,344	55	15,111	4,084	-	-	73,214
-	43,744	-	8,653	3,964	-	-	56,981
-	43,744	-	8,653	3,964	-	-	56,981
-	9,600	55	6,458	120	-	-	16,233
-	9,600	55	6,458	120	-	-	16,233

本頁空白

家畜衛生試驗所  
人事費分析表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54,999	
四、新聘僱人員待遇	-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21,219	
六、獎金	18,405	
七、其他給與	3,184	
八、加班值班費	3,308	超時加班費948千元。
九、退休退職給付	-	
十、退休離職儲金	5,742	
十一、保險	6,543	
十二、調任準備	-	
合 計	113,400	

家畜衛生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 單位 :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衛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20				0051000000 農業委員會主管	74	66	-	-	-	-	-	-	6	6	45	45	4	4
		8		0051080000 家畜衛生試驗所	74	66	-	-	-	-	-	-	6	6	45	45	4	4
			2	5851080100 一般行政	74	66	-	-	-	-	-	-	6	6	45	45	4	4

試驗所  
明細表

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駕 駛 年度		人 員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特 用		約 僱		駐外雇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4	4	-	8	-	-	-	-	129	129	110,092	111,167	-1,075	
4	4	-	8	-	-	-	-	129	129	110,092	111,167	-1,075	
4	4	-	8	-	-	-	-	129	129	110,092	111,167	-1,075	



本頁空白

家畜衛生試驗所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 他	備 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次於部會首長座車	4	94.09	1,998	1,716	27.28	47	33	20	3508-MP。畜衛所
1	公務轎車	4	86.07	1,995	1,716	27.28	47	50	21	CV-1973。畜衛所
1	小型客貨車(8人座)	7	86.12	1,997	1,716	27.28	47	50	22	P8-0462。畜衛所
1	小型客貨車(8人座)	7	88.04	2,461	1,716	27.28	47	50	21	84-0946。動檢分所
1	大型貨車	2	93.12	7,545	2,352	27.28	64	33	35	497-RN。動檢分所
1	小型貨車	1	97.08	1,998	1,716	27.28	47	8	2	5750-WG。畜衛所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8	93.07	2,790	2,352	27.28	64	33	40	5592-GX。畜衛所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2.10	125	324	27.28	9	2	1	N36-756。畜衛所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7.06	125	324	27.28	9	2	1	031-DCM。畜衛所
1	小型客貨車(5人座)	4	83.07	1,840	0	0	0	0	16	MJ-6413。動檢分所。
	本年度新增車輛: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9.01	125	324	27.28	9	2	2	動檢分所，預計99年1月購置
	合 計				14,256		389	262	181	

預算員額： 職 員 74 人 技 工 45 人  
 警 察 0 人 駕 駛 4 人  
 法 警 0 人 聘 用 0 人 合計： 129 人  
 駐衛警 0 人 約 僱 0 人  
 工 友 6 人 駐外雇員 0 人

區 分	自有				無償借用		
	單位數	面積	帳面價值	年需修繕費	單位數	面積	年需修繕費
一、辦公房屋	2棟	17,744.28	328,620	2,530	-	-	-
二、機關宿舍	16戶	6,309.56	23,795	336	-	-	-
1 首長宿舍	1戶	135.02	191	25	-	-	-
2 單房間職務宿舍	2戶	2,247.73	10,179	28	-	-	-
3 多房間職務宿舍	13戶	3,926.81	13,425	283	-	-	-
三、其他	53棟	60,584.65	1,492,349	5,197	-	-	-
合 計		84,638.49	1,844,764	8,063	-	-	-

試驗所

倉明細表

8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平方公尺

單位數	有償租用或借用				合計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修繕費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修繕費
-	-	-	-	-	17,744.28	-	-	2,530
-	-	-	-	-	6,309.56	-	-	336
-	-	-	-	-	135.02	-	-	25
-	-	-	-	-	2,247.73	-	-	28
-	-	-	-	-	3,926.81	-	-	283
-	-	-	-	-	60,584.65	-	-	5,197
-	-	-	-	-	84,638.49	-	-	8,063

捐 助 計 畫	計 起 年	畫 訖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經 人	捐 經 事
					人	事
合 計						
1.對個人之捐助						
0475獎勵及慰問						
(1)5851080100						
一般行政						
(1)三節慰問金	01	99-99	退休職人員	退休(職)人員三節慰問金。		

衛生  
經費  
中華民國  
助  
常  
費

生試驗所  
分析表

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620	-	-	-	-	-	620
620	-	-	-	-	-	620
620	-	-	-	-	-	620
620	-	-	-	-	-	620
620	-	-	-	-	-	620

本頁空白

家畜衛生試驗所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類 別	本 年 度 計 畫 項 數	本 年 度 預 計 人 天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計 畫 項 數	上 年 度 核 定 人 天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合 計 考 察 研 究 訪 問 會 判 修 習 研 究	3	42	421	1	5	15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3	42	421	1	5	150
	-	-	-	-	-	-



家畜雜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	主要研習課程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二、研究					
01庫蠶與動物病毒檢測技術研習-59	日本	學習庫蠶之採集、分類與相關動物病毒檢測技術。	99.08-99.09	7	
02出席2010年世界豬病年會-59	加拿大	從專題報告中獲取豬隻研究新知及疾病防治資訊，並了解世界豬病的脈動，提升我國豬隻疾病的防治能力。	99.07-99.07	7	
03研習蝙蝠重要人畜共通傳染病監測體系-59	澳洲	研習蝙蝠重要人畜共通傳染病-Lyssavirus、狂犬病監測體系及相關診斷技術	99.09-99.09	14	

畜衛  
別表  
中華民國

生試驗所  
-進修、研究、實習  
90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旅 生	費			預 算		歸屬預算科目	前三年度已派人員人數
	生活費	書籍學雜等費	機票手續保險費	合	計		
1	62		20	82		動物衛生試驗研究	0
1	46	21	33	100		動物衛生試驗研究	0
2	113	12	114	239		動物衛生試驗研究	0

職能 別分類	經濟性 分類	常 支 出				
		經 消費支出	常 債務利息	支 補助地方	出 移轉民間	小計
總 計		360,064	-	-	620	360,684
10農·林·漁·牧		360,064	-	-	620	360,684

試驗所  
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資		支			小計	總計
	資本形成	土地購入	增資	補助地方	移轉民間		
360,684	73,214	-	-	-	-	73,214	433,898
360,684	73,214	-	-	-	-	73,214	433,898

##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家畜衛生試驗所

###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9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一)	<p>一、通案決議部分：</p> <p>針對中央各機關及所屬統刪項目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人事費：國防部主管統刪 20 億元，科目自行調整。</li> <li>2. 油料費：除警政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消防署及所屬、移民署及所屬、空中勤務總隊、海巡署及所屬、教育部所屬各學校、國科會所屬國立科學工業園區實驗高級中學及國立南科國際實驗高級中學、銓敘部及所屬、考選部及所屬、外交部及所屬、總統府、客委會及所屬、法務部及所屬、內政部營建署、公路總局及所屬、農委會主管、檔案管理局、國家圖書館及臺中分館、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國家安全會議、國史館、中央研究院、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不刪外，其餘統刪 20%。</li> <li>3. 委辦費：除原民會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移民署及所屬、法務部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外交部及所屬、「國際合作」之「駐外技術服務」、國防部金馬排雷計畫、經濟部主管之科技支出、中小企業處、智慧財產局及所屬、能源局、商業司、司法院主管、國立故宮博物院、中選會及所屬、總統府、考試院主管、客委會及所屬、陸委會、勞委會辦理危險機械及設備檢查與管理、海巡署及所屬、農委會主管、檔案管理局、新聞局、國家圖書館及臺中分館不刪外，其餘統刪 5%。</li> <li>4. 水電費：除警政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移民署及所屬、法務部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海巡署及所屬、國立故宮博物院、教育部主管各學校、國科會所屬國立科學工業園區實驗高級中學及國立南科國際實驗高級中學、司法院主管、立法院、退輔會安養機構、外交部及所屬、總統府、考試院主管、客委會及所屬、內政部營建署、勞委會職訓局、公平會、農委會主管、檔案管理局、國家安全會議、國家圖書館及臺中分館、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不刪外，其餘統刪 5%。</li> <li>5.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及「公共建設及設施費」：除學校、營房、警政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移民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中央研究院、國立故宮博物院、檔案管理局、司法院主管、立法院、外交部及所屬、法務部及所屬、總統府、考試院主管、客委會及所屬、農委會主管、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國家安全會議、體委會、經濟部水利署、國家圖書館及臺中分館不刪外，其餘統刪 5%。</li> </ol>	<p>已遵照辦理，刪減相關預算並整編成 98 年度法定預算。</p>
(二)	<p>9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歲入歲出差短高達 1,248 億元，預計債務未償餘額為 4.02 兆元，倘再加計隱藏</p>	<p>非本會應辦理事項。</p>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性負債，則財政黑洞更為嚴重，政府亟須正視財政惡化之嚴重問題，不宜藉種種方式作帳掩飾真相，以避免財政失衡。鑒於民主政治體制之下，為使國家有限資源有效運用，行政部門預算編列和立法部門預算審議實扮演重要角色。因此，謹建議：</p> <p>1. 編製良好預算：政府預算受經濟、政治環境之影響已產生劇烈改變，因此預算決策競爭，各機關即應切實依零基預算之精神檢討所有計畫，審慎決定計畫之優先性及效益性，使資源分配更具彈性及合理，進而降低預算赤字。俗語說：「好的開始是成功的一半」，完善預算決策是有效能政府之重要一步，如何編製良好預算，實乃行政部門亟須努力之方向。</p> <p>2. 適時適度公開資訊：目前行政部門仍保留傳統心態，變革不易，宜儘速推動組織精簡，政府再造，並主動公開資訊，提高全民參與，方能建立穩固發展之效能政府。</p>	
(三)	各主辦機關對於公益彩券回饋金運用計畫編列簡略，多屬補助經費，宜依預算編製規範詳細揭露，力求公開透明，並妥慎評估各項業務計畫，擷節支出，俾提升公益彩券回饋金運用效率，彰顯公益彩券之公益性。	非本會應辦理事項。
(四)	目前已入境而未能獲得合法身分或居留資格之在台流亡圖博難民一百餘人，因長期無法工作而生活陷入困境，建請行政院即依聯合國 1951 年《難民地位公約》(Convention Relating to the Status of Refugees) 及 1967 年《難民地位議定書》(Protocol Relating to the Status of Refugees) 之不予遣返原則，以專案方式給予庇護居留，並提供生活上必要之支持與協助，以盡國際人道事務之責任，並維護我國人權立國之形象。	非本會應辦理事項。
(五)	9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說明中有關總預算籌編經過及編定情形，第一項即敘明：「配合行政院 98 年度施政方針，制定預算政策。」，而「啟動愛台 12 項建設」為 6 大施政重點之一，是以，愛台 12 建設應屬重大施政計畫，建請依預算法第 34 條規定，應先行製作選擇方案及替代方案之成本效益分析報告，並提供財源籌措及資金運用之說明送立法院備查。各機關單位預算並應列明愛台 12 建設項目。	已遵照辦理。
(六)	<p>1. 行政院應全面清查各機關所屬員工消費合作社體制是否健全，對虧損之員工消費合作社應停止發放各項紅利。</p> <p>2. 建請未健全體制前，員工消費合作社經營利潤應繳回國庫。</p>	非本會應辦理事項。
(七)	根據預算法第 41 條規定，政府捐助累計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財團法人每年必須由各該主管機關將其年度預算書送立法院審議，惟 98 年度相關財團法人預算編製過於簡略，內容未完備，限縮立法院預算審議	非本會應辦理事項。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權，爰建請行政院主計處應對財團法人預算書之編製訂定完整及一致性之標準，應比照中央政府附屬單位預算之預算書表，除主要表外，亦應編製各項明細表，如收支項目明細表及彙總表，以及收入支出（含成本、費用）項目明細表、員工人數及用人費用彙總表、各項費用彙計表等等，以利立法院審議。	
(八)	公務人員之待遇中除公務人員考績獎金外，還編有各種名目之獎金，但由於該等獎金並無法源依據，爰要求行政院應檢討各項獎金制度及待遇支給內容，並建請將檢討報告及改進方案送立法院。	非本會應辦理事項。
(九)	建請行政院、考試院及司法院儘速檢視所屬主管相關法律，將「禁治產」或「禁治產人」修正為「監護」或「受監護宣告之人」。另各種法律中有關消極資格之規定，亦應檢討納入「輔助宣告」之規定。並採整批修法作業方式，使相關法律之修正作業，於期限內得以順利完成。	非本會應辦理事項。
(十)	國防部花蓮縣秀林鄉佳民村彈藥庫補償金發放存有適法性爭議，已延宕多年未解決，嚴重損害當地人民權益，因本案涉及內政部、法務部、原住民族委員會、國防部等單位業務範疇，行政院應於 98 年 3 月 1 日前召集各部會共同提出解決方案，以維護人民權益。	非本會應辦理事項。
(十一)	為免政府捐助金額累計超過 50% 之財團法人及日本撤退台灣接收其所遺留財產而成立之財團法人，其財產由「公共性」變為「私有性」並避免逃避政府及立法院監督之可能。建請主管之各機關，應要求上述財團法人於半年內修改章程，明訂董監事人員必須有半数以上人員由政府特定公務人員擔任之。	(一)由於財團法人重大事項須透過董事會合議決策後，陳報主管機關許可再向法院辦理變更程序。考量目前行政院為使各級政府機關更能有效執行對財團法人之監督及管理，並促進其健全發展，已指示法務部研擬有關「財團法人法」草案，該草案目前尚在行政院審議中。 (二)考量本決議所述政府捐助金額累計超過 50% 之財團法人董監事相關規定，已新增納入「財團法人法」草案規範中。本會後續當依據「財團法人法」規範，積極針對所監管財團法人加強監督。
(十二)	立法院雖已通過開放漁港及商港港區適當地點，供民眾釣魚，然因為台灣多數港口適合從事釣魚活動之地點並無相關安全防護措施，致民眾垂釣時發生意外事件時有所聞，前該良法美意無法落實。而保護人民生命安全乃政府責無旁貸的職責，而提供安全又舒適的港口釣魚安全防護設施、照明及環境衛生設備，乃有確實指標性，為地方民眾所殷切期盼者，且具有提振景氣效果並有助區域均衡發展，需擴編預算加速辦理者之適用範圍，且可達成提升生活環境品質之目標，建請政府主管機關應編列相關經費，就擇定開放民眾釣魚之適當地點，增設安全防護設施、照明及環境衛生設備，並儘速完成。	(一)本會漁業署以多次召開相關會議並發函督請地方政府儘速完成釣魚區之規劃。另本會漁業署主管 8 處漁港中，已協調地方政府同意選定八斗子、烏石漁港部分防波堤及碼頭作為港區垂釣示範區，目前正辦理設置釣魚安全設施作業中。 (二)俟漁港港區垂釣區規劃公告完成，將逐步增列預算辦理相關安全防護設施、照明及環境衛生設備。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十三)	支領退休俸之軍公教人員就任公職、或轉(再)任中央政府暨其營業與非營業基金持有轉投資公司及財團法人職務者，建請應全面進行檢討其薪資制度，以徹底杜絕支領雙薪及淪為酬庸，俾符社會觀感及公平正義原則。	非本會應辦理事項。
(十四)	針對立法院雖已通過開放漁港及商港港區適當地點，供民眾釣魚，然因為台灣多數港口適合從事釣魚活動之地點並無相關安全防護措施，致民眾垂釣時發生意外事件時有所聞，前該良法美意無法落實。保護人民生命安全乃政府責無旁貸的職責，而提供安全又舒適的港口釣魚安全防護設施、照明及環境衛生設備，符合行政院所提「振興經濟擴大公共建設投資特別條例草案」第4條所定具有確實指標性，為地方民眾所殷切期盼者，且具有提振景氣效果並有助區域均衡發展，需擴編預算加速辦理者之適用範圍，且可達成該條第3項所定：「提升生活環境品質」之目標，建請政府主管機關應編列新臺幣10億元，於台灣各個商港漁港擇定開放民眾之釣魚地點，並增設安全防護設施、照明及環境衛生設備，列入為「振興經濟擴大公共建設投資特別條例」擴大公共投資之計畫項目，儘速完成。	(一)本會漁業署以多次召開相關會議並發函督請地方政府儘速完成釣魚區之規劃。另本會漁業署主管8處漁港中，已協調地方政府同意選定八斗子、烏石漁港部分防波堤及碼頭作為港區垂釣示範區，目前正辦理設置釣魚安全設施作業中。 (二)俟漁港船垂釣區規劃公告完成，將逐步增列預算辦理相關安全防護設施、照明及環境衛生設備。
(十五)	為杜絕退休(退伍、退職)公務人員(含軍公教)轉(再)任中央政府暨其營業與非營業基金持有轉投資公司具表決權股份20%以上及財團法人單位相關支領雙薪爭議，避免轉投資公司及財團法人之負責人、經理人等職位，淪為特定人士或主管機關公務員退休轉任之處所，屢遭外界酬庸或利用職權之議，不符社會公平正義原則。為建立一套合理制度，各軍公教人員退休制度之主管機關考試院(銓敘部)及行政院(人事行政局、研考會、國防部、教育部、主計處)於3個月內研修相關法制針對退休(伍、職)公務人員(含軍公教)轉(再)任政府捐助成立之財團法人及轉投資公司具表決權股份20%以上者支領雙薪之法規提出完整配套解決、法制化方案，俾利立法院及全民能完整監督。在完成法制化生效實施前，建請依下列規定辦理，並自98年1月1日起適用：1.支領軍公教退休(伍、職)給與人員轉(再)任政府捐助成立之財團法人及轉投資公司職務者，依該財團法人或轉投資公司薪資標準之規定支給，如該職務之月薪超過委任第1職等本俸最高俸額及專業加給合計數額者，其實支月薪應依該職務薪資標準減去其「所支領月退休(伍、職)金加上公(軍)保養老(退伍)給付優惠存款利息合計數額或1次退休(伍、職)金加上公(軍)保養老(退伍)給付優惠儲蓄存款利息合計數額」後之差額支給之，但依法令停支月退休(伍、職)金及優惠存款利息者，不在此限。2.超過上述支薪標準者，政府對該財團法人及轉投資事業不得編列預算補助或委辦業務。3.支領1次退休(伍、職)金未辦	非本會應辦理事項。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理優惠存款(含公保養老給付及軍保退伍給付)或支領資遣費者,不受以上事項之限制。4.3個月內公布97年退休轉任者名單(包括現任機關及職稱、原任機關及職稱、月退休、現職薪資、優存利息)並送交立法院審議。	
(十六)	中華民國(台灣)為主權獨立國家與中華人民共和國分離而治,互不隸屬。我國政府各級公職人員於兩國協商或任何兩國人士官方、非官方場合會面,均應以「正式官銜」參與,不應自我矮化,損害我國國格。	非本會應辦理事項。
(十七)	中華民國為主權獨立國家。在當前兩岸分治,互不隸屬的特殊情況下,我國政府各級公職人員於兩岸協商或任何兩岸人士官方、非官方場合會面,均應以對等、尊嚴方式參與。如對方以正式官銜出席,我方亦應以正式官銜出席,不應自我矮化損害我國國格。	非本會應辦理事項。
(十八)	根據政府資訊公開法第6條規定:「與人民權益攸關之施政、措施及其他有關之政府資訊,以主動公開為原則,並應適時為之。」,且第7條規定主動公開政府資訊之範圍,應包括書面之公共工程及採購契約、支付或接受之補助。為避免公共工程之辦理過程遭致不當介入,衍生諸多弊端,爰要求中央政府各機關對於每年度辦理之工程,除辦理程序應公開透明化外,並應於各該機關網站充分公開相關資訊,除採購契約外,亦應包括工程明細項目、施作進度、各年度之預算數、預算之執行情形、具體成效等等,有關中央補助地方之補助款,亦應要求地方政府比照辦理,俾利於全民監督工程品質及經費運用成效。	已遵照辦理。
	二、各組審查決議部分: 歲出部分 農委會主管	
(一)	鑑於黑機關遲遲未能法制化,立法院近幾年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均曾決議行政院應積極檢討相關尚未法制化組織定位問題。政府精省後由農委會接管尚未法制化機關計有:林務局及所屬、農業試驗所、林業試驗所、水產試驗所、畜產試驗所、家畜衛生試驗所、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以及多家改良場、漁業署臺灣區漁業廣播電臺等單位。以上未法制機關,卻遲遲未見行政部門研擬組織條例草案送請立法院審議,有違立法院決議。故建議農委會最遲應於民國100年內,完成所有黑機關之法制化程序,避免繼續違法編列預算,有失政府威信。	政府精省後移由本會接管日前尚未完成法制化之機關計有林務局及所屬、9個試驗研究機關、7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漁業廣播電臺組織規程業經本會98年3月13日農人字第0980080227號令訂定發布),前開機關法制化作業辦理情形如下: (一)林務局及所屬機關: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森林及自然保育署組織法草案」業由行政院於97年2月1日以院授研綜字第0972260098號函送立法院審議。 (二)試驗研究機關: 本會前擬具9個試驗研究機關相關法規草案函送行政院,經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於98年4月1日召開本會9個試驗研究機關組織法規草案會議,會議決議先以現狀完成法制化作業,以利相關業務之推動。嗣後,經本會以98年5月27日農人字第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內容	辦理情形
		<p>0980129050 號函重新函送行政院研考會審議，並由行政院於 98 年 6 月 22 日以院授研綜字第 0982260838 號函送立法院審議。</p> <p>(三) 農業改良場： 本會前擬具「各區農業改良場組織通則」草案，於 96 年 8 月 24 日函報行政院審查。經行政院研考會 97 年 2 月 20 日召開會議審查後，由各農業改良場研議並參照會議審查意見及業務推動需要修正草案部分內容，於 97 年 8 月 14 日再行函報本會審查後，於同年 11 月 11 日函送行政院研考會審議。復經行政院於 97 年 12 月 19 日函復之核復事項以，請本會適度整併以擴大其業務範圍。本會業依上開行政院審議意見，將各區農業改良場定位為中央四級機構，以現狀完成法制化作業，並以本會 98 年 7 月 8 日農人字第 0980080686 號函重新函送行政院審議。</p>
(二)	<p>行政院農委會所屬茶業改良場 98 年度單位預算歲出金額為 2 億 3,156 萬 9,000 元。惟因臺灣省政府功能業務與組織調整暫行條例已於 94 年 12 月 31 日屆期廢止，該場業已失設置法源，若依其業務功能確有存在之必要性，且仍按照單位預算型態編列，應積極儘速完成法制化，以符法規；另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所屬林務局、試驗所、漁業廣播電臺亦要求儘速完成法制化。</p>	<p>已遵照辦理。</p>
(三)	<p>種苗改良繁殖場及各區農業改良場 98 年度分別編列單位預算以支應年度所需經費。惟因臺灣省政府功能業務與組織調整暫行條例已於 94 年 12 月 31 日屆期廢止，種苗改良繁殖場及各區農業改良場業已失設置法源，若依其業務功能確有存在之必要性，且仍按照單位預算型態編列，要求應積極儘速完成法制化，以符法規。</p>	<p>已遵照辦理。</p>
(四)	<p>金山、萬里地區是國內著名蕃薯產地，產品品質優良頗獲好評。為推展精緻農業並鼓勵大眾消費金山、萬里地區生產之著名特產「蕃薯」，建議農委會及所屬各單位應大力推廣地區著名農特產，以刺激市場需求，落實在地消費，並達到照顧農民之美意。</p>	<p>本會農糧署對於年度計畫之研提均配合施政及地方產業之實際需要，透過農民團體研提計畫推動，對於各地區著名農特產品之推廣與行銷亦依產業需要納入計畫辦理，以輔導在地行銷，增加農民收益。</p>
(五)	<p>雙溪、平溪、北投、士林及陽明山地區是國內著名「山藥」產地，產品品質優良頗獲好評。為推展精緻農業並鼓勵大眾消費雙溪、平溪、北投、士林及陽明山地區生產之著名特產「山藥」，建議農委會及所屬各單位應大力推廣地區著名農特產，以刺激市場需求，落實在地消費，並達到照顧農民之美意。</p>	<p>本會農糧署對於年度計畫之研提均配合施政及地方產業之實際需要，透過農民團體研提計畫推動，對於各地區著名農特產品之推廣與行銷亦依產業需要納入計畫辦理，以輔導在地行銷，增加農民收益。</p>
(六)	<p>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暨所屬機關受理一般民間社團法</p>	<p>(一) 本會於 97 年 12 月 31 日以農政字第</p>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人或財團法人(不含農漁會及政府投資或捐助成立者)申請補助或承攬委託案件,須審核其負責人、理(董)事、監事、主要經理人(如秘書長、總幹事、執行長)是否由農委會暨所屬機關現職或退休人員擔任,農委會暨所屬機關應訂定審查機制,於2個月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報告。	0970085058 號函,訂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及所屬機關補助民間團體加強審查注意事項」,並自 98 年 1 月 1 日生效。 (二)本會各單位及所屬各機關,自 98 年度起補助計畫提審時,應檢附「民間團體向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及所屬機關申請補助說明書」,並列為補助審查項目。 (三)本(98)年度均已針對受補助之民間社團法人或財團法人進行詳實之審核,其負責人、理(董)事、監事、主要經理人(如秘書長、總幹事、執行長)未有由本會暨所屬機關現職或退休人員擔任之情事。
(七)	經查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暨所屬機關之受委辦機構或相關法人等單位,於接受委辦時發生將委辦案再轉包給其他機構或法人的情形。如該等受委辦機構或法人無力承辦,政府機關即不應委由其辦理。如同意其再行轉包,既嚴重規避政府機關對委辦機構及委辦案件之審查及監督,且可能發生圖利特定團體及人士。要求農委會暨所屬機關之委辦案件不得再行轉包,如違反本決議,農委會暨所屬機關應立即停止委辦並全數追回委辦經費。	已遵照辦理。
(八)	經查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暨所屬機關之受獎補助機構或相關法人等單位,於接受獎補助時竟發生將獎補助案內容再轉包給其他機構或法人的情形,嚴重規避政府機關對獎補助機構之審查及監督。爰提案要求農委會暨所屬機關之獎補助案件,其工作內容須由主辦單位另行委任專業單位辦理部分,其經費如占整體計畫經費 50% 以上者,農委會暨所屬機關須嚴加審核並於網站公布該計畫主辦單位、工作內容及各項工作經費分配,並要求主辦單位針對委託部分提出專案報告。	本項決議已於本(98)年 7 月 9 日以農會字第 0980090195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專案報告在案。
(一)	家畜衛生試驗所 針對家畜衛生試驗所 98 年度預算歲出第 2 目「一般行政」編列 1 億 7,453 萬 8,000 元,其中「動物用藥品檢定資訊系統開發經費」9,600 萬元,性質應屬科學支出,為何列在「一般行政」項目中?爰凍結 1 億 7,453 萬 8,000 元之 15%,俟家畜衛生試驗所就「動物衛生試驗研究」項下「動物疫病診斷、檢驗、監測與防治技術研發經費」1 億 5,520 萬 7,000 元,其與動植物防疫檢疫局第 1 目之「農業生物技術研發」1,417 萬 9,000 元以及「防疫檢疫科技研發」3 億 2,468 萬 2,000 元,有無重疊之處?如何明確區分?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項決議已於本(98)年 3 月 6 日農衛試字第 0982413023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專案報告在案。經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於本年 6 月 10 日舉行全體委員會議審查通過,准予動支。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二)	<p>家畜衛生試驗所 98 年度預算歲出第 1 目「動物衛生試驗研究」編列 2 億 3,663 萬元，經查 9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半年結算報告，該科目之「已分配尚未執行數」達 1,967 萬 8,963 元，已分配尚未執行數占分配數之比率—即「未執行率」達 21.87%，是項預算顯有浮編或行政怠惰之情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應就 97 年度上半年是項預算執行不力之檢討，98 年度如何強化執行之改進措施，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專案報告。</p>	<p>(一)本案「動物衛生試驗研究」項下編列一電子顯微鏡採購案，因該項儀器設備極為專業及精密，經四次開標作業皆無符合之廠商投標，經審慎評估重新修改規格後，已請臺灣銀行採購部辦理後續招標事宜，並於 97 年 11 月 6 日決標。</p> <p>(二)本會家畜衛生試驗所各項採購以共同供應契約方式購買者，皆已於 6 月份交貨，因使用政府採購卡進行貨款支付方式，7 月才收到銀行電子採購卡請款，以致於半年結算執行進度落後，目前皆已執行完畢。</p>

主辦會計人員：黃 辛 正 

機關長官：黃 金 城 